

新北市 111 學年度「海好有你」海洋播臺賽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辦理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學年補助新北市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
- 二、新北市政府環境教育中程計畫(111 年-114 年)
- 三、新北市戶外及海洋教育中心 111 學年度工作計畫

貳、辦理目的

- 一、宣倡親海知海愛海核心理念，普及海洋教育推動共識
- 二、規劃豐富海洋教育創新課程，內化海洋教育學習素養
- 三、策辦多元海洋教育學習活動，搭建學生展演表現舞臺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戶外與海洋教育中心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金山區金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藍星學校策略聯盟、新北市戶外與海洋教育中心研發教師社群

肆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6 月 8 日(星期四)
- 二、辦理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- 三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競賽：

1. 競賽題組：以素養導向命題為方向，依海洋休閒、海洋社會、海洋文化、海洋科學與技術及海洋資源與永續設計知識題及技能體驗題
 - (1)知識題：採線上測驗方式，闖關題數為 10 題，範圍為海洋教育市級課程教學內容，部分題庫請參閱 https://www.sdec.ntpc.edu.tw/p/405-1000-3655_c349.php?Lang=zh-tw。
 - (2)技能體驗題：以實務操作為競賽題目，分為聰明海鮮買家、撒網捕魚笑哈哈、搶救頭足目家族、天才小釣手漁網捕撈等 4 關。
2. 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境內各公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，以校為單位、每校 5 人參賽、採闖關制方式辦理。預計國小組 25 隊、國中組 15 隊、高中組 5 隊。
3. 競賽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三樓羽球館。
4. 競賽流程：

項次	項目	內容	地點
1	08:30-08:55	國小第一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2	09:00-09:30	國小第一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		國小第二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3	09:30-10:00	國小第二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		國小第三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4	10:00-10:30	國小第三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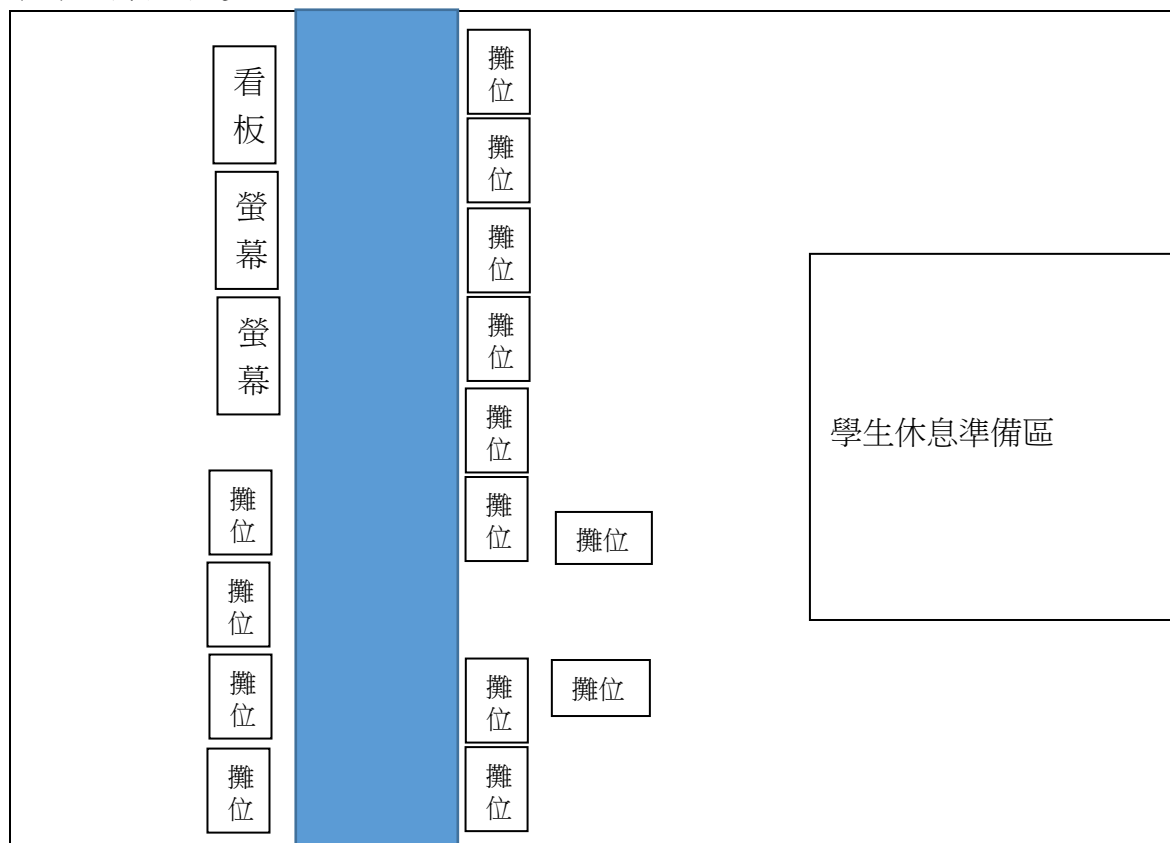
		國小第四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5	10:30-11:00	國小第四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		國小第五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6	11:00-11:30	國小第五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7	11:30-12:00	開幕式暨國小組頒獎	一樓會場
8	12:00-13:00	午餐	
9	13:00-13:30	國中第一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10	13:30-14:00	國中第一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		國中第二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11	14:00-14:30	國中第二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		國中第三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12	14:30-15:00	國中第三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		高中組報到及帶至會場	一樓報到處
13	15:00-15:30	高中組競賽	三樓競賽場
14	15:30-16:00	閉幕式及國高中組頒獎	一樓會場

(二)展攤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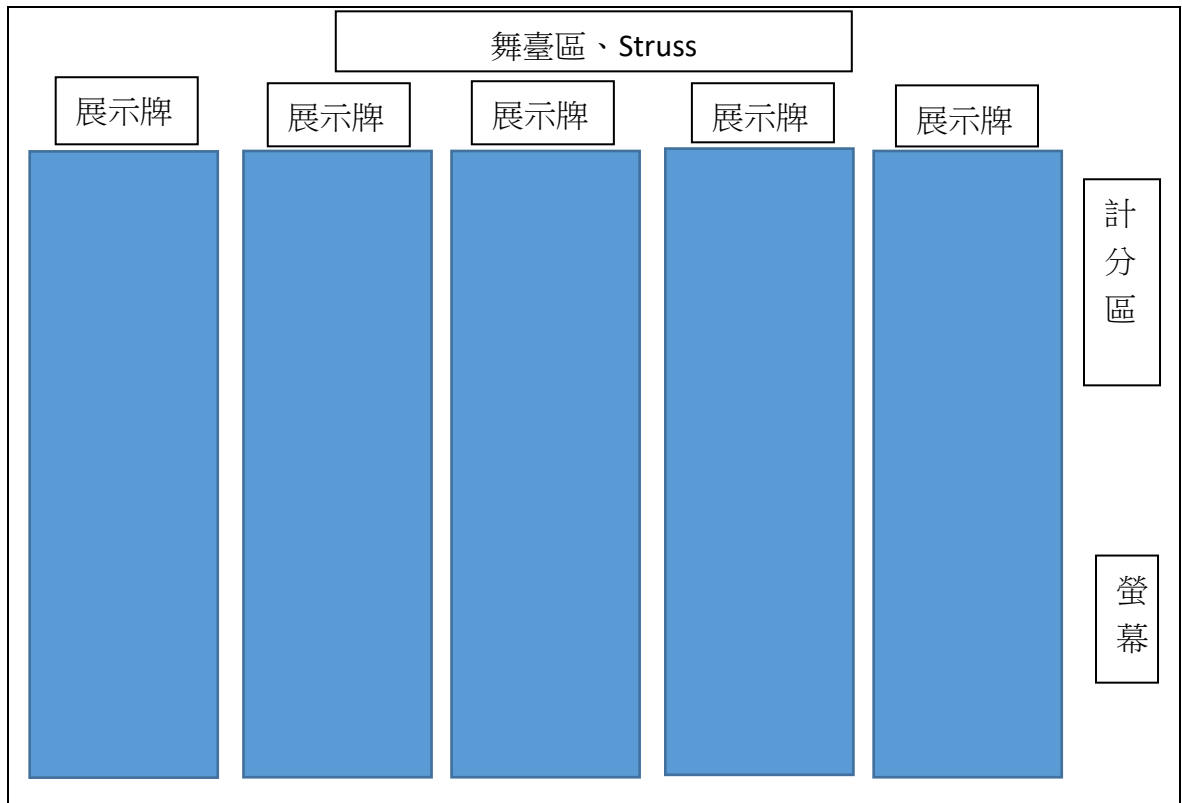
1. 展攤內容：展示藍星學校海洋教育推動成果，展示主題以海洋休閒、海洋社會、海洋文化、海洋科學及海洋資源與永續，供競賽學校及參訪人員進行海洋教育體驗或學習。
2. 展攤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一樓街舞廣場。
3. 展攤時間：當日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。

一、場地規劃：

(一)一樓展攤處



(二)三樓競賽區



二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以「校」為單位，請於112年4月26日(星期三)至新北市戶外與海洋教育中心網站

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Id2HAMv-cyt99PJVUKhW_UMrIRSqlo_ra2PdRKrtXCQDtA/viewform)完成報名。

三、領隊會議：請參賽學校務必派員參加，當日於會議中公布賽程並抽籤決定比賽順序，如學校代表未到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。

(一)會議時間：112年5月10日(星期三)

(二)會議地點：另函文通知。

(三)領隊會議及當日活動帶隊教師核予公假登記(課務排代)。

四、其他說明：

(一)藍星學校工作人員、參賽人員及辦理活動之承辦人員於會議及活動時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排代，若逢假日則依實核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(二)為減少資源消耗以實踐健康、低碳生活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餐具、資料袋，多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

五、防疫規定：

(一)參賽人員、帶隊教師及工作人員需全程配戴口罩。

(二)消毒作業：於入口處設置管制站，進行消毒作業後方可入場。

伍、獎勵方式

一、獲獎人員：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第2項第3款第7目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，並參考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3項第1款，指導教師記嘉獎1次。

二、獎勵方式：

名次	名額	獎勵	組別
第一名	1 名	獎勵品 10,000 元	國小、國中、高中
第二名	1 名	獎勵品 5,000 元	國小、國中
第三名	1 名	獎勵品 2,000 元	國小、國中
第四名	1 名	獎勵品 1,000 元	國小
優選	2 名	獎勵品 500 元	國小

陸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供豐富海洋教育學習活動，有效提升學生海洋教育素養。
- 二、立基本市在地海洋教育資源，積極落實海洋教育知識普及。

柒、經費來源：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經費項下支應。

捌、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